

【发布单位】 厦门市人民政府  
【发布文号】 厦府办〔2009〕153号  
【发布日期】 2009-06-12  
【生效日期】 2009-06-12  
【失效日期】 -----  
【所属类别】 政策参考  
【文件来源】 [厦门市人民政府](#)

## 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成立 市创建中国书法名城活动领导小 组的通知

(厦府办〔2009〕153号)

各区人民政府，市直各委、办、局：

为做好我市创建中国书法名城活动，经市政府研究，决定成立市创建中国书法名城活动领导小组。现将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名单通知如下：

组 长：詹沧洲（市委常委、副市长）

副组长：吕参军（市政府副秘书长）

林书春（市委宣传部副部长）

张 萍（市文联党组书记、副主席）

成 员：任 勇（市教育局副局长）

黄珠龙（市财政局总会计师）

林树枝（市建设管理局副局长）

李云丽（市文化局副局长）

严 琪（市旅游局副局长）

吴振志（市规划局副局长）

王伟军（市市政园林局副局长）

蔡添强（市公路局副局长）

叶细致（鼓浪屿管委会副主任）

徐 里（市文联副主席）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设在市文联，市文联副主席徐里兼任办公室主任，市文联副主